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祈福生活服務
CLIFFORD MODERN LIVING

CLIFFORD MODERN LIVING HOLDINGS LIMITED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6)

**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並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由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於2022年1月1日，上市規則作出修訂，其中包括要求發行人(不論其註冊成立地點)採納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一套統一的14項核心股東保障水平。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其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i)符合上述核心股東保障水平；(ii)透過允許(但非規定)以電子會議及／或混合會議形式舉行股東大會，本公司股東(「股東」)除了可親身出席現場會議，亦可透過電子方式出席，從而為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及(iii)作出若干內務變動(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有關建議修訂統稱為「建議修訂」)。董事會亦建議採納綜合建議修訂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與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以完全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以及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與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3年6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告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孟麗紅

香港，2023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麗紅女士、何淑媚女士及劉興先生；非執行董事梁玉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君美女士、何湛先生及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先生)。